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对外捐赠 部分公司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控股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迎驾贡酒”或“公司”）控股股东安徽迎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迎驾集团”），截止本公告日，迎驾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637,265,8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9.66%。
- 计划的主要内容：迎驾集团拟向安徽六安市迎驾慈善基金会（以下简称“迎驾基金会”）无偿捐赠其持有的公司 4,000 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

一、捐赠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安徽迎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以上第一大股东	637,265,850	79.66%	IPO 前取得： 632,016,000 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 5,249,850 股

上述捐赠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安徽迎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37,265,850	79.66%	迎驾贡酒控股股东

	倪永培	1,584,000	0.20%	迎驾贡酒实际控制人、 董事长；迎驾集团董事长、 总裁
	合计	638,849,850	79.86%	—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

二、捐赠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捐赠数量（股）	计划捐赠比例	捐赠方式	捐赠期间	价格	拟捐赠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安徽迎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 40,000,000股	固定： 5%	协议 转 让 减 持， 固 定： 40,000,000股	2019/1/17 ~ 2019/7/16	价格区间：0-0	IPO前取得	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回馈社会，推动革命老区库区公益慈善事业的发展。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公司控股股东迎驾集团承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之日起24个月内，迎驾集团若试图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公司股份，则其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若在减持公司股票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前述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除权除息后的价格。公司控股股东迎驾集团就其持股意向和减持意向作出如下承诺：(1)减持前3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2)股份减持拟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

交易系统进行，或通过协议转让进行，但如果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出售解除限售存量股份的数量合计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 1%的，将不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3) 所持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存在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情形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锁定期满两年后减持的，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股份的价格不低于减持公告日前一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协议转让减持股份的，转让价格由转让双方协商确定，并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4) 若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拟进行股份减持，减持股份数量为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5%~10%；(5) 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六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须再次履行减持公告。(6) 若未履行股份减持的相关承诺，其减持股份所得收益归属发行人所有。

本次拟捐赠导致的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 本次捐赠计划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捐赠事项尚需迎驾基金会业务主管单位（六安市民政局）确认。

(二) 捐赠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 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捐赠计划将严格遵守《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特此公告。

安徽迎驾贡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 月 12 日